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 建議採納購股權計劃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其已議決建議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供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

購股權計劃為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編製之股份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乃為認可及表彰對本集團已作出、可能已作出或將作出貢獻之人士。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人士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之機會，以達致下列目標：吸引、留任及激勵有才幹僱員，從而致力於達成本集團制定的長遠表現目標，同時激勵合資格人士更加努力為本集團利益效力。計劃會將本公司的價值與參與者的利益聯繫起來，使參與者及本公司能夠共同發展並弘揚本公司的企業文化。

建議採納購股權計劃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購股權計劃詳情之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委任代表表格，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2021年4月15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購股權計劃仍待股東批准。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春河

北京，2021年4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葉椿建先生及蘇鑒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細亞先生、池書進先生及黃斯沉先生。